

Zhang Jia Wei

外来译名中的方言



张佳玮

自由撰稿人

Free Lancer

杂食动物

“Good morning? 各得骂人? 怎么洋人互相祝福, 偏要各得骂人?” 曾经的商务印书馆函授学社副社长、英文科科长、编著过《英语模范读本》的周越然先生, 少年时曾经如此疑惑过。他还奇怪为什么英语的脚趾 toe, 偏要念作“头”? 为什么英语的对 true, 偏要念作“错”? 为什么英语的低 low, 偏要念作“楼”? 楼不该是高的吗? 为什么英语的嘴 mouth, 偏要念作“茅厕”? ?

话说 1826 年, 马六甲有过一本书, 让中英彼此理解的, 是所谓“红毛番话”读本。其中教数字: one 温, two 都, three 地理……; 教动词: 洗, 哗时 wash, 坐, 薛当 sit down, 睡, 士猎 sleep; 大, 喇治 large, 面头片, 多时 toast。大家都在摸索期, 如此一目了然一一对应的读法, 也许才是最有效的。

值得一提的是, 后来的《英语集全》里, 周振鹤先生还给出了不同的注音。比如说 seven, 读作些坟, 还注明: 广东番语说“心”。比如说 nine, 读作乃吾, 还注明: 广东番语说“坭”。比如 one half, 读作温虾乎, 还注明: 广东番语说“温哈”。国语与粤语译名不同, 大概自此而始?

广东和西洋贸易甚早, 于是许多译名, 国语与粤语不同。比如 Beckham, 大陆译作贝克汉姆, 广东人译作碧咸。您用普通话念碧咸, 只会觉得风马牛不相及。但用粤语一念, 就觉得音极近。类似的大陆译作乔丹, 粤语译作佐敦, 亦是。像粤语把 kiwi 翻成奇异果, milk shake 翻成奶昔, 都沿用至今; 香港人至今称呼某种水果叫士多啤梨, 不知道的会以为很神秘, 细一看是草莓, 再一想就明白: strawberry, 直接音译过来啦。

粤语译名应用最广的, 大概是茶餐厅。煎蛋 omelette, 粤语里叫做奄列。把 egg tart 译作蛋挞, 也是粤语创意。在广东茶餐厅, 吃到班戟这玩意,

第一次见, 会以为是班超之戟; 看模样, 又不太像戟。再一看: 是 pancake 锅摊薄饼的音译。至今如布丁(布甸)、曲奇、芝士这类西式茶餐惯见词, 大家都习以为常, 把粤语称谓当作惯用了。

但译名界的通行语言, 不只粤语一味。清末上海贸易急起直追, 语言上也不遑多让。比如, Russian soup 俄罗斯汤, 被上海话一捏, 就成了罗宋汤; 广东人不是管 omelette 叫奄列? 上海人用吴语, 念做杏利蛋。欧陆面包 toast, 广东人叫做多士, 上海人就翻译作吐司。

译名的应用, 语言的应用, 背后是贸易交流的兴盛。当然, 这方面又不只是广东话与上海话厉害。比如, 葡萄牙这国家译名, 也经历诸多变化。明朝时, 利玛窦把葡萄牙翻译成波尔杜葛尔, 后来清朝乾隆皇帝写诗, 说“博都雅昔修职贡, 英吉利今效尽诚。”把葡萄牙叫做博都雅。什么时候变了“葡萄牙”呢? 19 世纪, 徐继畲先生开眼看世界, 他的

**最流行的
译名, 多来自
对外贸易对外
交流最积极的
地方。**

《瀛寰志略》里, 用了美国传教士雅裨理的翻译: 这位教士长居厦门, 说的闽南话。于是用闽南话定了译名: 葡萄牙。最后, 还是福建话胜利了。

再比如英语里的茶, 是所谓 tea, 这个词大概是 17 世纪, 荷兰人开始传播的。这词读音来源, 有两种说法。一说 tea 来自于马来语词汇 teh, 另一种认为 tea 这个读音, 来自于福建闽南语 t ê。又比如英语番茄酱 ketchup, 最早也是福建话腌汁, 读作 kôe-chiap。广东话、上海话、闽南话在译名里各擅胜场, 但闽南甚至直接影响到了英语等外语: 这就是早年福建沿海商人们的努力了。

所以咯, 最有生命力的方言, 最流行的译名, 多来自对外贸易对外交流最积极的地方: 像广州沙河的粉, 成了中文里天下皆知的河粉, 终于流行到越南人都管越南粉叫 pho, 都是一个道理。[E]